

深圳车展主持人合同

甲方: 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深沟村 (无线电元件九厂) [2-1]44 幢平房 C106-A 室

联系电话: 01064688223

联系人: 王青松

乙方: 广州常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 187 号敏捷尚品国际 3 栋

联系电话: 13302285815

联系人: 常安

一. 甲方委托乙方邀请主持人卢智敏, 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到 20 日担当甲方客户的活动主持人。活动“深圳车展大众展台”地址: 深圳会展中心 (福田)

二. 活动内容及费用:

1. 活动共计 9 天, 每天 1500 元, 彩排一天, 750 元, 合计费用合计为: 14677 元整, 含专票 (票面 1 个点)

三. 活动费用及付款方式

1. 此次活动费用总计为人民币: 14677 元整。

2. 甲方付款方式为: 6 月 1 日前支付首款 8000 元, 活动结束后, 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尾款。

3. 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广州常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信用代码: 91440101304504726K

银行账户: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员村支行 3602840909100155992

四. 双方责任与义务

1. 乙方保证按照甲方要求准时到达活动现场参加活动彩排并保证正式活动的质量, 乙方确保在活动过程中协助甲方进行沟通和协调。在任何情况下, 乙方主持人不得与甲方或甲方客户或活动来宾或甲方聘请的第三方人员产生任何肢体冲突或言语冲突。



- 2.乙方负责主持活动所需的服装造型等,如果甲方有特殊造型需求,则由甲方解决。
- 3.乙方主持人员自负差旅费。
- 4.乙方为其主持人购买意外伤害险。如有意外发生,乙方由其购买的意外伤害险进行医疗费用的支付与赔偿,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与义务。
- 5.乙方及乙方主持人对合同内容保密。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及乙方主持人不得将活动照片或视频发布于公司或个人的宣传资料或网站上。
- 6.甲方承担乙方主持人在工作期间的餐饮。
- 7.甲方应根据合同条款准时付款。

五.违约责任

- 1.乙方如未按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义务,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退回所收取的全部款项并须向甲方赔偿签约金额的100%。
- 2.如因不可抗拒的因素(天灾,人祸,政治因素等)导致活动不能进行所造成的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责任。此处所述不可抗拒因素,是指不可预见的地震,火灾,水灾,暴乱、政府管制有耳,也包括:因乙方主持人身体发生意外伤害或突发性严重疾病,在提供三甲医院病历证明原件及医院收款凭证的前提下,导致无法满足活动方的要求。此处所述不可抗拒因素不包括:乙方自己的私人事务处理。
- 3.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六.本合同执行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当地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由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本合同传真件具有同样法律效力。

甲方: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

签字(盖章):

日期:

乙方:广州常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签字(盖章):

日期:

